

111年全國小學生定向越野錦標賽

公告一號

- 一、宗旨：配合教育部落實學校體育教學，蓬勃校園運動風氣，提昇學生體適能，並且培育運動績優學生，增強定向越野技術水準，進而提倡我國定向越野運動風氣與提昇定向越野競技層級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定向越野協會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屏東縣體育會、屏東縣體育會定向越野委員會、臺北市定向越野協會、朱崙定向越野俱樂部、町巷運動工作室
- 五、贊助單位：原創網路資訊有限公司、森森數位科技印刷有限公司、Footland
- 六、賽事資訊：
- (一)競賽日期：111年03月26日(星期六)
 - (二)競賽地點：屏東縣民公園(屏東市)。(報到地點將於公告二號說明)
 - (三)競賽時間：預計下午13點至17點。
 - (四)競賽地圖資訊：
 - 1. 地圖比例尺 1：4000，地圖規範ISSprOM2019
 - 2. 地圖尺寸A4紙張規格。
- 七、競賽賽程資訊：
- (一)各組賽程資訊：將於公告二號說明。
 - (二)競賽形式：低年級採集體出發，其他組別採間隔出發，個人之出發時間將於2號公告顯示。
 - (三)競賽限制時間：將於公告二號說明，競賽選手一旦超過比賽限制時間，成績不列入排名。
 - (四)檢查點說明表：將於公告二號說明。
 - (五)電子打卡系統：本次賽事，使用 Sport Ident 電子計時系統；使用 SI-9 or SI-10 指卡，若有調整，將於最新公告發佈。
 - (六)車輛與行人：賽區為開放空間，主要道路上偶有車輛通行，人行道上則有健行運動的行人與遊客，請選手通過時，特別注意車輛與禮讓行人，如發生碰撞，選手須負起最大責任。
 - (七)飲水站：賽區內將不設飲水站，在起、終點提供參賽選手於賽事中必要的飲水。
 - (八)報到時，以團體單位優先報到，領取「號碼布」與「電子指卡」。報到完畢後，選手必須立即將「號碼布」別於【胸前】直到比賽結束。本會賽後於成績組回收「本會電子指卡」。團體中，如有已報名但未到場之選手，請將其「電子指卡」於報到時間截止前交還給報到組。選手須妥善保存，並於賽後繳回，遺失者須由參賽單位或個人照價賠償(每支新台幣 3,000 元)

八、賽事流程：(實際賽事流程以現場公告為準)

時間	內容	備註
13:00-13:30	選手報到	領取指卡/號碼布 與熱身時間
13:30-13:40	活動開場	
13:40-13:50	重要賽事訊息宣布	定向越野規則說明
14:00	積分賽選手出發(集體出發)	低年級男/女童組 親子雙人組
14:10	順點賽第一批選手出發 (每批選手間隔1分鐘)	中年級男/女童組 高年級男/女童組
14:10-15:10	比賽時間	
15:10-15:30	成績計算	
15:30-15:40	大合照	全體參賽教練/選手 大合照
15:30-16:00	公告成績	
16:00	頒獎	每組頒發前六名 (※因應疫情本次賽事採取 自取獎狀及獎牌)

九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 報名方式：至「<https://tinyurl.com/yb3lj2zs>」進行報名，

線上服務窗口：line id: @bys1935b (請加上@)。

或以MAIL傳送至信箱orienteingtw@yahoo.com.tw(協會信箱)。

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。

※團體報名者請務填寫(隊職員名單:領隊/教練/管理及隊名/學校單位/團體名稱)

(二) 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1年03月16日12:00截止(星期三)。

(三) 本次比賽不接受現場報名，請各組選手提早報名。

(四) 賽事代辦費用：

組別	費用
高年級男童組	新台幣 300 元
高年級女童組	
中年級男童組	
中年級女童組	
低年級男童組	
低年級女童組	
親子雙人組	新台幣 350 元

(五)注意事項：

1. 每人報名僅限一項目一組別，不得重覆報名。
2. 請審慎填寫報名資料，若因性別或年齡填寫錯誤導致分組錯誤不計成績者，不得要求退費。
3. 凡完成報名手續繳費完成者不得要求更換參賽人名、比賽項目及要求退費。
4. 手續不全、報名費繳交不足均以未完成報名手續處理。
5. 比賽期間，如有下雨，比賽仍照常舉行。除非有雷擊之可能與暴雨之發生，比賽將由主辦方決定是否暫停或者延期舉行。

6. 退費辦法：

(1)報名截止日前(111年03月16日中午12:00)如欲申請退費，主辦單位退還原報名費100%，需額外酌收新台幣\$50手續費(含匯款手續費用及行政費用)。

(2)於報名截止日之後恕無法申請退費。

(3)請參賽者知悉並同意本條款再進行報名。

(4)申請退費者請來信至中華民國定向越野協會服務信箱(orientteeringtw@yahoo.com.tw)

登記，來信內容請註明報名者、姓名、身份證字號、聯絡電話、報名組別，並附上須退款帳戶資料(請提供銀行名稱、分行名稱、帳號、戶名等資料)，確認參加者身份與資料相符後，將於111年03月26日活動結束後陸續辦理退款，退費者同時失去參賽資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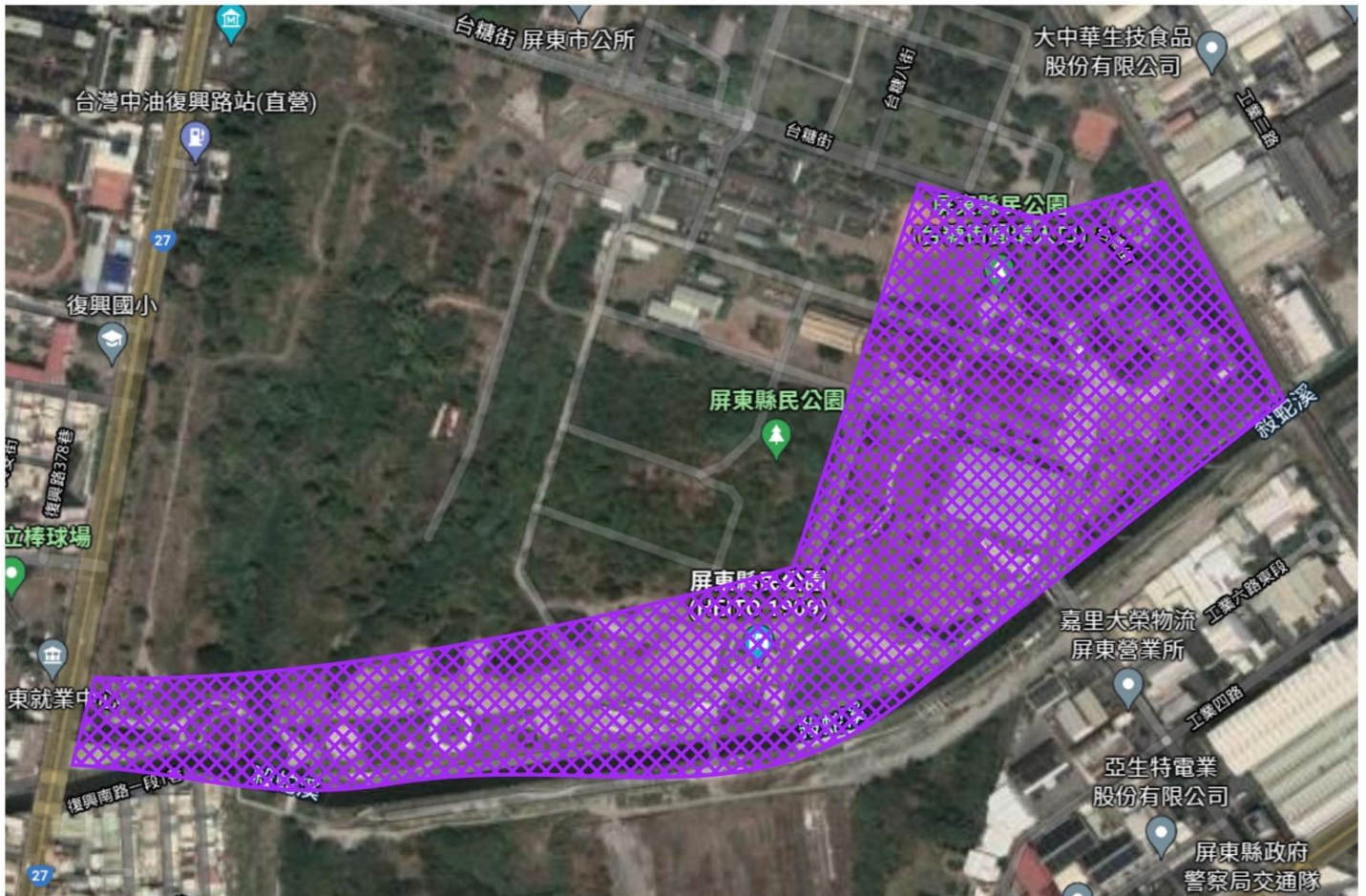
※未經主辦單位合法同意報名、代跑或轉讓者，如有任何意外發生參賽者應負連帶保險理賠及法律責任。

十、賽事組別：依性別、年齡共分7組。

NO	組別	年齡限制與簡要說明	賽制	參賽證書
1	高年級男童組	男生，就讀小學5年級及6年級	順點賽	V
2	高年級女童組	女生，就讀小學5年級及6年級	順點賽	V
3	中年級男童組	男生，就讀小學3年級及4年級	順點賽	V
4	中年級女童組	女生，就讀小學3年級及4年級	順點賽	V
5	低年級男童組	男生，就讀小學1年級及2年級	積分賽	V
6	低年級女童組	女生，就讀小學1年級及2年級	積分賽	V
7	親子雙人組	成人一位與8歲(含)以下小朋友	積分賽	V

十一、選手禁制區：

為建立賽事公平性，請參賽的選手及其教練、領隊與陪同者，自即日起禁止進入本次賽事限制區範圍內，違反規定者，取消選手資格(DQ)，限制範圍如附圖紫紅色區域。



十二、競賽規定：

- (一)各組之參賽選手請攜帶身份證明，以備查詢。
- (二)各組選手應準時到場比賽，並請於指定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。
- (三)選手如有不合規定出場比賽，經舉發查實，即取消該組比賽之權利，該選手之違規組別比賽結果不予計算。
- (四)未經報名之選手不得出場比賽。
- (五)選手應遵守規則，服從裁判，大會有停止其比賽之權力。
- (六)凡比賽時發生非規則或本規程中無明文規定之問題，則由仲裁委員會決定之，其判決即為終決。
- (七)為了賽程順利進行，場地安排得由大會隨時視情況調度，選手不得異議。
- (八)非比賽之選手，不得進入比賽場內，比賽已結束之選手到選手休息區觀看比賽，不得藉故停留場內。
- (九)參加競賽之選手須著運動服裝與賽，任何類型的鞋子都可以穿著，但禁止穿釘鞋子。
- (十)參加競賽之選手必須保證身體健康，可參加劇烈運動比賽者。

十三、獎勵：

組別	名次	獎勵
全部組別	第一名至第三名	頒發 獎牌&獎狀
	第四至第六名	頒發 獎狀

十四、比賽規則：採用國際定向越野總會(IOF)之最新定向越野規則。

十五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請選手自備飲水。響應環保，請各隊於當日比賽場次結束、離開場地前將週遭環境整理乾淨，並做好確實分類。
- (二)本會有權將此活動之錄影、相片及成績等，公告、展出、登錄於網站與刊物上，參賽者須同意肖像與成績，用於相關宣傳與播放活動。
- (三)如有未盡事宜，將於比賽現場之賽事中心公告。

十六、申訴管道與辦法：

任何競賽規則之疑異，概由大會裁定之。若有申訴則須繳交書面報告及新台幣5,000元之保證金，向大會提出申訴，由審判委員會進行審判。申訴成立退還保證金；不成立則沒收保證金。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最終判決，不得再提異議。賽會期間所有公佈之公告與成績，於成績公佈20分鐘後則無法更正及無抗議權。

十七、競賽專有名詞解釋

(一)DQ：失去排名資格。

選手違反運動精神與道德，經大會判定，即以DQ論。如辱罵裁判、賽事工作人員，或其他隊伍之教練與選手；或頂替他人出賽等。

選手犯規。如穿越禁制區；告知或導引其他選手找尋檢查點。經裁判逕行舉發或其他教練與選手舉證，最終由大會判定，即以DQ論。

選手超出比賽限制時間(OT)，成績組即判定DQ，不得提出任何投訴。

順點賽中，選手未按地圖指示依賽程順序到訪各檢查點，及未正確使用Sport Ident電子計時系統之電子記錄指卡完成到訪記錄，或遺漏記錄賽程任一檢查點及電子指卡內記錄檢查點的順序錯誤者，經成績組判定，即以DQ論，不得提出任何投訴。

檢查點設置有任何問題，需先進行投訴，由選手或教練口頭告知大會，由大會處理，大會將口頭回覆處置方式。若不服處置方式，可書面提出抗議。抗議書向賽事中心索取。

(二)DNS：未出發。選手已經完成報到之手續，但因個人之因素，如身體突然不適等，而未出場比賽，即以DNS論。

(三)DNF：未完成。選手已經出發進行比賽，但因個人之因素，如比賽中受傷等，而未完成比賽，直接前往成績組報到者，即為DNF。

十八、氣候：請參考中央氣象局掌握最新資訊：<https://www.cwb.gov.tw/V7/forecast/>

比賽期間，如遇下雨，比賽仍照常舉行。但有雷擊之可能與暴雨之發生，比賽將由大會決定是否暫停或者延期舉行。

十九、性騷擾申訴管道：

根據性騷擾防治法：對他人性騷擾者，若觸犯刑法，將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
本會於獲知有性騷擾事件發生時，將協助被害人處理相關事宜。

本會服務電話：(02)8771-1444 或電子信箱 orienteingtw@yahoo.com.tw。

或您可撥打 113 保護專線尋求協助，或撥打 110 向事件發生地警察機關報案。

面對性騷擾，人人都說不

No Sexual Harassment



二十、其他事項：

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經中華民國定向越野協會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